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张家口博德玉龙电力开发有限公司3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7,350.00万元受让张家口博德玉龙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德玉龙”）30.00%股权，其中以7,332.85万元受让叶淑贤持有的博德玉龙29.93%股权，以17.15万元受让天津市博德房地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的博德玉龙0.07%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月25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受让张家口博德玉龙电力开发有限公司30%股权的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博德玉龙的通知，博德玉龙已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张家口市万全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30729784079633A的《营业执照》，公司受让博德玉龙30.00%股权已完成过户登记。相关变更事项如下：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股 东	天津市博德房地产经营有限公司出资28,092.00万元人民币；叶淑贤出资12,000.00万元人民币。	天津市博德房地产经营有限公司出资28,064.40万元人民币；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2,027.60万元人民币。

除上述信息外，博德玉龙其他信息未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七日